

证券代码：301096

证券简称：百诚医药

公告编号：2026-021

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2025年末执业 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5年（经审 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亿元	

2025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7	
	审计收费总额	7.09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4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9次、自律监管措施17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9名从业人

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8人次、自律监管措施5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闫志勇，200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6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超过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凌佳丽，201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8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金闻，2008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超过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5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126万元（含税）。审计费用受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6年度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公司董

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